



家庭教育权利和隐私法案（FERPA）是一项联邦法律，它要求华府公立学校，除了一些个例以外，在公布教育记录中的个人信息之前得到您的许可。但是，华府公立学校可以公布基本的“通讯信息”，这些信息不被视为有害或未经您的同意而侵犯了隐私权。公布通讯信息的主要目的是让华府公立学校在诸如戏剧制作手册、毕业项目、优生名单或足球/篮球等体育运动队的活动传单之类的一些学校出版物中包括这类信息。通讯信息也可以与外部机构共享，如提供就业和教育福利的联邦和州政府机构、媒体以及制作毕业戒指和出版毕业班纪念册的公司。

下面列出的信息根据华府法律和家庭教育权利和隐私法案已被指定为通讯信息，并且华府公立学校可以因此酌情公布这些信息。通过签署本表，您有权利指示华府公立学校在事先未征求您的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公布以下任何一条或全部信息。您在这份表格上做出的决定在本学年余下的期间将是有效的。**家长每学年必须完成一份新的学生通讯信息公布表（Release of Student Directory Information Form）。**

请在下列您不希望华府公立学校未经您的同意就公布的任何通讯信息（如果有的话）旁边的横线上打勾。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的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运动队成员的体重和身高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的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获得的证书和奖励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的电话号码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的出生日期和地点
<input type="checkbox"/> 就读学校的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以前学校的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参与校方认可的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上学的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和体育运动	

通过在下面签字，我书面通知华府公立学校它不得公布我勾选的上述通讯信息，除非我事先给出书面同意。我明白如果家庭教育权利和隐私法案规定可以公布这些信息，华府公立学校当然可以公布这些信息。

学生姓名（正楷书写）

家长/监护人姓名（正楷书写） 家长/监护人签名 日期

如果年满18岁，学生签名 日期

如果您没有在9月15日之前交回这份表格，我们将假设上述信息在剩下的学年期间可以被定为通讯信息。